

<<2009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联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09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联考标准化题库>>

13位ISBN编号：9787300082868

10位ISBN编号：7300082866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中国人大

作者：陈鹏展

页数：612

字数：96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一、概述 复习是应试的基础，是考研成功的根本保障。一切解题技巧都是建立在认真复习、全面掌握有关知识的基础之上的，离开全面、认真、深入、细致的复习，一切应试技巧都是无水之源、无本之木，可以说扎实复习、读透考纲、吃透教材是最根本的解题技巧。

但是单凭考纲和教材是不够的，考生还应当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选择合适的习题集，进行有针对性的练习，这对于考生明确入学考试的考查范围，提高应试水平大有裨益。

本书一共编写了上千道题，题型涉及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案例分析题和论述题，这些题都是根据在职法律硕士入学考试的要求设计的。但是，单凭一味地做题，而不了解各类题型的答题步骤和答题方法，仍然不能在考试中拿到应有的分数。为了解决上述问题，下面结合具体题型给大家讲解法律硕士入学考试中各类常见题型的解题技巧。

二、选择题的答题方法 选择题是一种客观性试题，有标准答案，在在职法律硕士入学考试中，选择题的分值总计80分，占分值总值的60%。

选择题可以分为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两种。

其中，单项选择题共30道题，每题2分。

多项选择题共40道题，每题3分。

有关各学科所占分值的比例见表1。

<<2009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联考>>

内容概要

本书一共编写了上千道题，题型涉及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案例分析题和论述题。这些题都是根据在职法律硕士入学考试的要求设计的。

但是，单凭一味地做题，而不了解各类题型的答题步骤和答题方法，仍然不能在考试中拿到应有的分数。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本书结合具体题型给大家讲解法律硕士入学考试中各类常见题型的解题技巧。

书籍目录

法理学 第一章 单项选择题 第二章 多项选择题 第三章 论述题 中国宪法学 第一章 单项选择题 第二章 多项选择题 第三章 论述题 中国法制史 第一章 单项选择题 第二章 多项选择题 第三章 论述题 民法学 第一章 单项选择题 第二章 多项选择题 第三章 案例分析题 刑法学 第一章 单项选择题 第二章 多项选择题 第三章 案例分析题

章节摘录

1.我国《宪法》第1条第1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这一规定表明，我国的国家性质是人民民主专政。

我国宪法序言指出，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是无产阶级专政在我国历史条件下的具体表现，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

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的建立是从我国的具体国情和阶级状况出发的。

与无产阶级专政相比，有自己的特点：（1）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经历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历史阶段。

所以，它不仅要承担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还要担负民主革命的任务。

同时，在社会主义革命的方法与步骤上也有自己的特点，即对大资产阶级实行剥夺政策，对民族资产阶级在新中国成立后实行和平赎买的政策，对个体劳动者则引导他们走合作化的道路；在步骤上，由初级到高级，形式多样。

同时，由于我国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基础上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未经过彻底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因而我国的民主制度建设就显得尤为重要。

（2）人民民主专政有着广泛的阶级基础。

在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参加国家政权和社会事务管理的有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

具有两面性的民族资产阶级在民主革命时期参加了革命，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作为一个剥削阶级当然应该被消灭，但共产党对他们采取的是和平赎买的政策，在政治上把他们改造成为人民的一分子，而不是国家政权专政的对象。

他们享有宪法规定的各种民主权利，其中的一些代表还参加到国家政权机构里。

在现阶段，民族资产阶级已被消灭，但我国除工人阶级、农民阶级以外，仍存在多种社会政治力量，尤其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社会分工越来越细，社会政治力量的分化更加深入。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能够有效地团结、组织这些社会政治力量，使他们能更好地为国家政权服务。

（3）从人民民主专政的对象看，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对象是反对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其中包括盗窃犯、诈骗犯、杀人放火犯和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分子。

对于专政对象，在专政方法上，除极少数罪大恶极、血债累累、民愤极大、必须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犯罪分子以外，对其余的触犯刑法的犯罪分子则按照惩罚与思想改造相结合、劳动生产和政治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实行劳动改造。

<<2009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联考>>

编辑推荐

对于考生来说，透彻分析历年考试真题，掌握其所容纳的考点，研究和把握考点中的难点和重点，是考试成败的关键。

为了尽可能帮助考生顺利通过考试，我们特组织专家对在职法律硕士联考的历年真题进行了详细的归类解析，对其中蕴含的考点和重点、难点进行了梳理和概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